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



地址：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
聯絡人：江紹平
電話：02-2737-7440
傳真：02-2737-7924
電子信箱：spchiang@nstc.gov.tw

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

受文者：自然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6日

發文字號：科會綜字第1120074179C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會113年度專題研究計畫補助案，自即日起接受申請，請於113年1月8日（星期一）前檢附相關申請文件並函送本會，逾期不予受理，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依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規定辦理，申請機構及計畫主持人務必先行詳閱各項規定。
- 二、本專題研究計畫之執行期限自113月8月1日開始。
- 三、申請機構應切實審查計畫主持人之資格條件，並於申請名冊備註欄逐案確認計畫主持人資格，符合者始得將其申請案彙整送出，並連同計畫主持人資格切結書經有關人員核章後備函向本會提出申請。
- 四、113年度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案全面實施線上申請，各類書表請務必至本會網站(<https://www.nstc.gov.tw>)登入「學術研發服務網」製作。
- 五、有關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書、專題研究計畫WWW線上申請作業使用注意事項、專題研究計畫申請名冊（空白表）及計畫主持人資格切結書（空白表）等相關辦法及表格，請至本會網站首頁—「專題研究計畫專區」下載使用。（網址：



<https://www.nstc.gov.tw/folksonomy/list/3555dc27-f75a-491d-b9b2-ab66c156801f?l=ch>

六、本案聯絡人：

(一)有關電腦操作問題，請洽本會資訊系統服務專線，電話：
：0800-212-058、(02)2737-7592。

(二)相關規定如有疑義，請洽本會綜合規劃處，電話：
(02)2737-7440、7568、7847、7980、8010。

正本：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共301單位）

副本：本會各處室（共23單位）

內部遞送電子公文